新疆职业大学文件

新职大规〔2026〕10号

关于印发《新疆职业大学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新疆职业大学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已经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予贯彻落实。

新疆职业大学

2026年7月23日

新疆职业大学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加强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建设，规范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管理，夯实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基础，服务学校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》《高等学校贵重仪器设备年度效益评价表》《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实训（验）室是学校进行教学、科研和社会服务工作的重要场所，是不断优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发展路径，培养适应社会需要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的基本保障，是衡量学校教学、科研和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。

第三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（项目）是指对实训（验）室进行新建、改（扩）建等。

新建实训（验）室是指按专业开设需要，新建成为具备完整功能的实训（验）场所。

改（扩）建实训（验）室是指对已建成投入使用，需进一步优化功能布局、更新设施设备或扩大场地规模、拓展实训范围的实训（验）室进行改造扩容。

第二章 制度与职责

第四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按照“校、院（部）、室”三级管理体制，逐级落实责任，分层建设管理，责任到人。二级院（部）承担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的主体责任。

第五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，设立由分管校领导、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、高职业教育发展规划中心、教务处、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、审计处、保卫处、后勤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组成的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解决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建设的总体规划编制、项目建设、大型精密仪器设备购置及科学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，为学校决策提出工作建议。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审批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建设总体规划。

（二）审批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年度建设计划。

（三）协调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的招标、建设和验收。

（四）负责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绩效考核工作。

第六条 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是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的归口部门，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统筹学校实训（验）室的建设与管理。

（二）编制学校实训（验）室建设总体规划、年度建设计划，并对实训（验）室年度建设经费预算进行初审。

（三）组织校外专家对实训（验）室建设的必要性、可行性和建设方案进行论证。

第七条 相关部门依据工作职能在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中履行职责。

（一）教务处负责参与论证工作，对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专业、课程等统筹、适配和应用提出意见。

（二）资产管理处负责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招标与采购工作，审查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，确定组织形式与采购方式。

（三）财务处负责核定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预算、下拨项目经费，对建设经费的申报和使用进行审核监督。

（四）审计处负责对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的招标、采购、预算执行和风险管理等进行审计。

（五）后勤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对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涉及的基建、装修、水电安装等进行审核论证。

（六）保卫处负责对实训（验）室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指导。

第八条 各院（部）是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的实施部门。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编制和实施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总体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。

（二）院（部）分管领导为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总负责人，项目小组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与管理。

（三）建设项目以院（部）为单位实施建设。建设项目由一个单位实施的，项目总负责人指定小组负责人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随时掌握项目的建设进度与质量；建设项目由多个

单位共同实施的，由各单位负责人共同商议确定工作小组负责人，指定专人对各建设单位项目建设情况进行督促检查。

（四）负责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质量监督和验收工作。

第九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实行项目负责制，无项目负责人的不予立项；项目负责人发生变化的，应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审核批准。主要职责：

（一）负责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的调研分析工作。

（二）负责项目的申报、经费预算、进展情况报告及项目完成后及时报备相关材料。

（三）负责建设项目的组织协调、质量管控和安全管理，统筹解决项目建设中的各类问题，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。

第三章 规划与设置

第十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应根据学校教育事业发展总体规划，结合专业发展规划、科研、创新创业及实训（验）评估标准等找准定位，科学制定近期和长远建设规划，有步骤、分阶段、分年度进行建设。

第十一条 涉及经费数额较大的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，要制定年度建设目标和分阶段实施计划，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推进、落地见效。

第十二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必须具备下列条件

（一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须开展必要性、可行性论证，通过专家论证后报学校审核批准。

（二）实训（验）室须有充足的实践教学任务，实践教学课时占总课时的比例不低于50%。

（三）实训（验）室须具备开展科研、技术开发、对外培训等功能。

（四）有符合实训（验）室技术工作要求的用房、设施、设备及环境条件。

（五）实训（验）室有合格的工作人员、科学的工作规范和完善的管理制度。

第十三条 实训（验）室的规划与建设实行项目建设方式，要按照“调研论证—立项审批—组织实施—过程监督—竣工验收—后期维护”的全流程规范推进，确保每个环节有章可循、有据可查。

第四章 建设项目

第十四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立项条件

（一）重点规划建设国家级、自治区级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；重点规划建设特色专业和新建专业的建设项目；重点规划建设共享度高、受益面广、使用效益好及能够开展生产性实训（验）的建设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立项重点围绕新建、扩建或改造实训（验）室，

教学仪器设备的批量更新以及其他需要重点支持的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等。

（三）实训（验）室项目（任务）开出率达到100%。

第十五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立项环节

（一）项目申报立项，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采取自主申报，择优立项的原则。

（二）院（部）依据实训（验）室建设规划及专业建设需要，成立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工作小组，项目工作小组在认真调研、论证的基础上，提出实训（验）室项目建设方案，一并将采购目录、专家论证意见、会议纪要（记录）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。

（三）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按要求填写《XXX学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申报书》（附件1）。

第十六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论证

（一）论证范围。院（部）论证层面，项目金额10万元以下（含10万元）且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（货物类服务金额50万元，工程类100万元）的，由院（部）自行组织论证。校级论证层面，由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牵头，承建院（部）配合，结合项目建设，组织校内外行业企业专家进行论证。

（二）论证重点。主要从项目建设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经费预算（概算）和使用的合理性、专业教学及科研需要等内容进行论证。

（三）论证专家。项目金额10万元以上（不含10万元）且未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（货物类服务金额50万元，工程类100

万）的，其论证专家组成人员须3人以上（单数），专家须从事所属行业或相关专业，工作时间满2年以上；项目金额1000万元（不含）以下且达到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的，其论证专家组成人员须3人以上（单数，校外专家不少于1人），专家须精通专业业务，熟悉行业情况，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，从事相关领域工作时间满8年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）；项目金额1000万元（含）以上，专家组成人员须5人以上（单数，校外专家不少于2人），专家要求精通专业业务，熟悉行业情况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（四）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论证。购置单台（套）金额达10万元（含）以上的仪器设备，须进行可行性论证。购置进口仪器设备须理由充足，要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，围绕仪器功能、技术参数、规格、型号等提交可行性论证报告。

（五）有效机时论证。有效机时低于10%（年有效机时：通用设备不低于140小时，专用设备不低于80小时）的仪器设备原则上暂缓购置。

（六）论证报备。一般建设项目论证完成后须填报《XXX学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专家组论证意见表》（附件2）；购置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论证完成后，须填报《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购置可行性论证书》（附件3）。

第十七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实施与管理

（一）项目经学校研究批准立项后，院（部）会同资产管理处按程序做好招标采购和签订合同等工作。

（二）院（部）要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、项目建设单位的配合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。

（三）项目实施过程中，院（部）指定专人进行监督，随时掌握项目建设进度与质量。

（四）建设项目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年；项目因特殊原因中途停止或需延期完成、内容进行较大调整等，应及时向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提交书面报告。

（五）国家级、自治区级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同时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监督与管理。

第十八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验收

（一）项目建设完成后，院（部）组织专家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财务处根据合同约定办理资金结算。验收工作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要予以配合，可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。

（二）验收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要重点关注型号、规格、安装测试、功能技术指标等情况，并形成《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验收报告》（附件4）。

（三）院（部）对验收工作负主体责任，项目完工及验收情况列入年度绩效考核。对未按期完工、验收不合格的项目，责令限期整改；整改仍不合格的，暂停项目所在院（部）后续项目申报资格。

（四）国家级、自治区级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专项资金项目同时接受上级有关部门的考核、验收与评估。

第十九条 建设项目涉及招标采购、项目监督、履约等事项

的，按照《新疆职业大学招标与采购管理办法》《新疆职业大学合同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予以执行。

第五章 资金管理

第二十条 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更新实训（验）技术、实训（验）工艺，扩大实训（验）台（套）数，拓展实训（验）室功能所需的所需仪器设备；实训（验）项目开发；实训（验）设备安装调试、改造等。

第二十一条 所有项目资金须专款专用，不得挪作他用，做到方案有论证、项目有审批、执行有监控、完成有验收、验收有反馈、反馈有应用。

第二十二条 资金审批程序和权限按照上级相关部门及《新疆职业大学预算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《新疆职业大学经费审批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《新疆职业大学财务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执行。

第六章 建设管理

第二十三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的调整、撤销与合并，须经分管校领导批准。校级以上重点实训（验）室的调整、撤销与合并，须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。

第二十四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使用率较低，长期不能履行实训（验）任务的，由实训（验）室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进

行核查论证，提出调整或撤销意见。

第二十五条 经批准调整或撤销的实训（验）室，应严格按照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》及学校资产管理有关规定，妥善办理固定资产报废、转移或调拨等审批程序。原实训（验）室由学校实训(验)室建设与管理领导小组统一调配，未经批准，不得擅自处置。

第二十六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的命名应准确反映实训（验）室的技术和功能，实训（验）室的名称一经公布，要保持相对稳定，不得随意更改，若要调整或更改，须经分管校领导审批，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留存。

第七章 日常管理

第二十七条 院（部）根据实训（验）室实际情况及师资队伍状况，合理定岗定责，配备专（兼）职实训（验）室管理员，负责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的日常管理工作。

第二十八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负责仪器设备的管理、维护和检修等工作，并按规定进行定期校验，确保仪器设备处于完好状态。

第八章 教学管理

第二十九条 实训（验）室使用期间，任课教师是实训（验）

室管理第一责任人。实训（验）室使用完毕，任课教师要及时填写《新疆职业大学实训室使用运行记录本》。使用期间发生故障或损坏，任课教师应及时报告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专（兼）职管理员进行报修。

第三十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要根据学校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，安排任课教师和学生管理员做好课前准备工作，重点检查安全设施、仪器设备是否完好，材料是否完备，严格确保实验实训教学任务的绝对安全。

第三十一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要根据承担的科研任务，积极开展实训（验）工作，不断补齐技术配套短板，优化实训作业环境，保证高效率、高水平地完成科研任务。

第三十二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要积极创造条件，向全校师生开放和对社会开放，在保证完成教学和科研任务的前提下，积极开展社会服务、技术开发和技术交流活动。

第三十三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要加强实训（验）课教学管理，确保安全、有序和卫生，确保实验实训教学效果。

第九章 人员管理

第三十四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是承担学校教学、培训和科研任务的主体，院（部）应完善其组织机构，配齐配强实训（验）工作人员。

第三十五条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工作人员指专任教师、专（兼）职管理员、技术人员等。院（部）应加强对实训（验）室工作人员的管理、培养与考核，严格遵守岗位职责，分工明确，各司其职，团结协作，积极完成实训（验）室各项工作。

第十章 附则

第三十六条 项目申报管理由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负责解释。

第三十七条 招标采购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。

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1.新疆职业大学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申报书

2.新疆职业大学 XXX 学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专家组论证意见表

3.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购置可行性论证书

4.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验收报告

附件 1

新疆职业大学实训（验）室
建设项目申报书
（　　年度）

实训（实验）室名称：_____

项　目　类　别：_____

所　需　经　费：_____

申 报 学院（部）：_____

申　报　日　期：_____

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制

填表说明

1. 本申报书为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申请专用，请各院部按要求如实填写，以作为实训（验）室建设立项评审、项目验收及效益评估的重要依据；如表中所填内容与数据不实，则不予立项。
2. 对项目的申报，院（部）在现有基础条件下，应结合专业以及优势学科的建设与发展统筹规划、充分论证。
3. 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小组成员及有关专家，根据项目建设的必要性、项目建设方案的合理性和项目建设预算的准确性对项目进行论证，并进行充分讨论，最后形成结论，签字并盖章。
4. 项目类别：新建项目、改建项目、扩建项目、仪器设备补充。
5. 经费来源：教育厅高质量提升项目资金、学校自筹经费、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资金、其他资金（需特别注明）。
6. 如表格空间不够，可自行增添页面。
7. 此表格 A4 纸打印并提供电子版，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存档，院（部）留存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3">实训（验）室名称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td>项目类别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项目负责人</td><td></td><td>性别</td><td></td><td>民族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职称</td><td></td><td>职务</td><td></td><td>专业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建设期限</td><td colspan="7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所在学院（部）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8">项目组成员</td><td>姓名</td><td>性别</td><td colspan="2">出生年月</td><td>职称</td><td>专业</td><td colspan="2">分工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3">经费来源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经费预算</td><td colspan="2">（万元）</td></tr>
</table>

二、项目申报书（模板）

一、XXX实训（验）室建设现状及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建设现状

1.实训（验）室现有设备数量、面积、使用率、新旧程度等；

2.实训（验）室及其主要设备在教学中的地位；

3.实训（验）室及其主要设备在教学中的作用；

4.....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

1.国内外高校同类实验设施的比较研究；

2.....

二、指导思想

（一）.....

（二）.....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

（一）XXX建设项目

1.项目建设背景；

2.专业发展；

3.人才培养目标；

4.....

（二）建设目标（在考虑教学组织形式、管理方式的基础上，就如何在设备选型、配置、建设进度安排方面综合考虑效益、效率和效果，提高投资效益和设备设施的利用率。）

1.项目建设理念；

2.总体布局；

3.具体措施；

4.可行性分析；

5.建设进度安排；

6.预期效益；

（三）建设任务和内容

1.完成哪些实训（验）项目；

2.承担哪些科研任务；

3.承担哪些社会服务；

（四）资金预算及主要用途

1.资金使用规划明细；

2.可行性分析；

（五）抓建措施（如何确保项目推进）

1.如何组织；

2.如何制定规章制度；

3.怎样监督；

注：论证分析需要用到的表格如下：

预期目标

面向专业	
单次实训（验）可容纳学生人数	
承担的实训（验）课程门数	
总学时数	
课程实训（验）开出率	
实训（验）室利用率	

承担的实训（验）教学任务				
专业	课程名称	实训（验）项目名称	是否新开	人时数

注：课程实训（验）开出率的计算公式：课程实训（验）开出率=（课程实际开出项目个数/课程计划开出项目个数）* 100%

课程实际开出项目个数：实际开出的实训（验）项目，以提交的报告为准。

课程计划开出项目个数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实验教学大纲要求应开出的实训（验）。

实训（验）室利用率的计算公式：实训（验）室利用率=【实际实训（验）学时数（总学时数）/实训（验）室额定学时数】* 100%

实际实训（验）学时数（总学时数）：该实训（验）室完成实验教学学时数的总和，包含实训（验）教学、开放性实训（验）项目、实训（验）室借用及实训（验）室自主开放等，其中统计数据需与实训（验）室记录册相匹配。

实训（验）室额定学时数：XX 周×XX 天×XX 学时=XX 学时/学期

现有仪器设备【新建实训（验）室不填】

仪器设备台件数		仪器设备总值（万元）	

已有仪器设备列表							
序号	设备名称	型号规格	数量	单价	购置时间	完好状况	利用率

注：只列出主要仪器设备，单价 1 万元以上仪器设备计算仪器设备利用率；

设备利用率的计算公式：设备利用率=（实际开机时数/应开机时数）* 100%

设备利用率：设备实际使用时间占比。

举例：应开机 10 小时，实际开机 8 小时，利用率=（8/10）* 100%=80%

需购置的仪器设备

序号	设备名称	数量	单价	金额	详细参数
仪器设备总值（万元）					

建设进度安排

起止时间	内 容	目标任务

注：实训（验）室建设期一般不超过 1 年

拟建实训基地概况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2">实训基地名称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5">新建扩建
项目填写</td><td rowspan="3">拟定实训基地
用房情况</td><td>所在楼宇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用房面积（m^2）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拟购设备安装房间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建设内容</td><td>硬件及投入资金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软件及投入资金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改建
项目填写</td><td rowspan="2">实训基地
用房现状</td><td>所在楼宇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用房面积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改建内容</td><td>硬件及投入资金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软件及投入资金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

三、会议纪要

按照《新疆职业大学招标采购工作流程图（一）》第四步会议审议相关要求提交会议纪要（含议题申报单封面及报告）。

四、审批意见

XXX 学院（部）论证意见：   项目负责人签字：　　___年___月___日 项目总负责人签字(盖章)：　　___年___月___日 分管(联系)校领导签字：　　___年___月___日

注：严禁代写代签。

附件 2

新疆职业大学 XXX 学院（部）实训（验）室建设项目专家组论证意见表

			专家组长签字: XX 年 XX 月 XX 日	
评审组成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工作单位	本人签名

此表格 A4 纸打印并提供电子版，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存档，院（部）留存。

注：严禁代写代签。

附件 3

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购置可行性论证书

仪器设备名称：_____

仪器设备保管人：_____

联 系 电 话：_____

申报学院（部）：_____

申报日期（年月日）：_____

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 制

填表说明

1.单价在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的贵重仪器设备或特殊用途设备，均需填写此表，并由所在院（部）组织论证。

2.申购理由论证，要以专业建设、课程标准和实验实训教学计划或科研课题为依据，详细阐述该仪器设备在教学实验实训、培训考证、技术研发、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和意义。

3.进口设备需填写国产同类仪器设备的技术状况，国内供应情况，以及在国内其他单位使用情况和市场占有率。

4.论证小组成员结构合理，职责明确，业务精湛，具有广泛代表性和权威性，能够胜任该仪器设备的选型论证工作。

5.有效机时低于 10%（年有效机时：通用设备低于 140 小时，专用设备低于 80 小时）的仪器设备一般应考虑暂缓购置。

6.本表必须逐项详细填写，如空格不够，可另附页。

7.此表格 A4 纸打印并提供电子版，报实训室与设备管理中心存档，院（部）留存。

<table>
<tr><td>仪器设备
名称
(中英文)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安放地点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生产厂家</td><td></td><td>国别</td><td></td><td>币种单价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型号
规格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2">主要技术性能
和指标</td><td colspan="3" row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主要
附件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6">购
置
理
由
及
必
要
性</td><td colspan="5">1.教学方面（设定和将开设的实训项目、名称、数量、培养对象的目标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2.科研方面（已立项的课题，近期、中期准备立项的课题，研究课题的水平及科研工作效果的预测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3.对外服务（校企合作、院校共用等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/table>

选型论证	1.同种同档次仪器，不同生产厂家的技术性能、价格、质量、特点及售后服务的比较。
	2.同类仪器、不同规格型号的技术性能与价格比较。
安装及使用条件	1.现有使用环境（场地面积、装修、水电、恒温恒湿、防磁防震、防毒防辐射等）及改造的措施，三废排放及环保安全的影响。
	2.现有操作人员的姓名、专业、学历、职称、技术状况及培训计划。
	3.附件、软件、零配件、消耗性材料补充的渠道，维修条件（维修布点及维修力量）。

效益预测	1.课程名称、实训项目、适用专业、学时数、预测开机时数（机时/周、机时/年）、预测折旧年限。
	2.使用仪器设备后可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预测。
	3.仪器设备固有的功能、预测能应用的功能及开发新的功能应用计划。
	4.与同类功能设备的互换性及其它仪器设备的配套性。
	5.现有同类同种仪器布点情况（校内、省内）、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。

专家组论证意见：包括购置理由、效益预测、选型论证、安装使用条件等。（单价40万元以上的，经研究决定由学校统一组织论证）

专家组（负责人）签名：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专家姓名	工作单位	职务、职称	签名

总费用	（主机、附件、软件、配套仪器、环境改造、人员培训、运输、手续及其它费用）
经费来源	□ 教育厅高质量提升项目资金
	□ 学校自筹经费
	□ 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资金
	□ 其他
院（部）意见	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　月　日
校领导意见	分管（联系）校领导签字： 年　月　日

附件 4

新疆职业大学大型精密贵重仪器设备安装验收报告

<table>
<tr><td>使用单位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存放地点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设备名称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型号规格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厂家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出厂编号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合同编号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出厂日期</td><td></td><td>国别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单价</td><td></td><td>数量</td><td></td><td>购置日期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现场验收情况记录</td><td colspan="2">数量是否与合同一致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功能是否达到要求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调试（试运行）情况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2">设备相关资料情况
（是否配备齐全）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8">验收人员签字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8">项目组意见：
项目负责人签字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8">项目总负责人签字：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/table>

抄送：校党委常委

新疆职业大学党委（校、外事）办公室　　2026 年 7 月 23 日印发